

#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客观、独立的判断，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不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合以上情况，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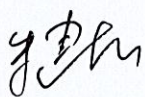
### 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的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朱建林

靳向煜

汪军

2020年9月18日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_\_\_\_\_

朱建林



靳向煜

\_\_\_\_\_

汪军

2020年9月18日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_\_\_\_\_

朱建林

\_\_\_\_\_

靳向煜



汪军

2020年9月18日